

江恩环审〔2025〕39号

关于县道 X535 君马线长塘口至开平交界段 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恩平市地方公路服务中心：

报来《县道 X535 君马线长塘口至开平交界段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第三款，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县道 X535 君马线长塘口至开平交界段改扩建工程位于恩平市沙湖镇境内，起点位于乌石村附近，路线总体呈南北走向，终点位于南坑村附近。路线全长 6.705km，道路等级为三级公路，

设计车速为 30km/h，双向两车道，路基宽度为 7.5m，路面宽度为 6.5m，土路肩宽度 $2 \times 0.5\text{m}$ ，水泥砼路面结构。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路基路面工程、平面交叉工程、桥涵工程、交通工程等。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基本可信，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项目应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三、你单位应按照相关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治理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除按照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四、项目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由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恩平分局执法部门负责。

五、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若项目的性质、生产工艺、建设规模、地点或者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按规定程序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江门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5月27日